

#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关于开展 2024 年 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教改项目 立项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学校“优师计划”师范生重要回信精神，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，推动珠海校区教育变革和创新、加快现代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提升珠海校区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珠海校区决定启动 2024 年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教改项目（暨 2024 年校级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（第二批））立项工作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规划及经费

### （一）数量及经费

2024 年度计划立项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教改项目 20 项，纳入珠海校区校级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-教育教学改革类管理。珠海校区将根据实际申报情况调整立项数量。具体项目建设规划如下：

### 附表：2024 年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教改项目立项计划表

（所有项目建设周期 1 年）

| 序号 | 项目大类    | 项目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| 立项方式 | 合计-万元 | 计划立项数 | 每项经费-万元 |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教育教学改革类 | 教学改革项目<br>（主题：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） | 招标   | 40.00 | 20    | 2.00    | （主题：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）设立五个申报方向。 |
| 总计 |         | 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40.00 | 20    | 2.00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**(二) 立项方式**

招标项目:院系择优推荐,教务部组织专家评审立项的项目。

## **二、申报程序**

### **(一) 教师**

**1.申报资格。**申报人应为北京校区派驻珠海(含延聘)在职专任教师、珠海校区引进聘用在职专任教师、珠海分校承担珠海校区课程在职专任教师等(在职专任教师含从事实验教学的实验技术人员),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**2.限项。**限项是指每位教师限申报1个项目。已申报本年度第一批教改项目的教师仍可申报,但申报课题不得与已立项或已申报课题相同或类似。

**3.材料提交。**2024年5月7日下午16:00前,将以下材料提交到项目所属单位。(1)电子版:《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申报书》(附件2;提交PDF版)及《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申报汇总表》(附件3;提交Excel版)。电子版命名方式:“申报书:项目类别-单位名称-项目负责人”、“汇总表:项目类别-单位名称-项目负责人”。(2)纸质版:申报书(一份,双面打印);汇总表不用提交纸质版。

**注意:**本次拟同时采用网上系统申报方式,请各位老师于5月7日下午16:00前登录“数字京师·珠海-教改与大创项目管理系统”(网址:<https://gjb.bnuzh.edu.cn/jxydc/#/login>)填报相关材料(如有技术问题可及时联系系统技术管理员钟老师-3683121)。

### **(二) 各单位**

**1.统筹规划。**请各相关单位依据《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研究课题指南》(附件 1),结合专业建设规划和教学建设与改革发展需要,统筹规划本单位项目,组织本单位教师积极申报。

**2.评审与推荐。**各单位依靠单位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,开展项目初评与推荐工作。

**3.材料提交。**2024 年 5 月 9 日下午 16:00 前,将以下材料提交到教务部。(1)**电子版:**所有推荐项目申报材料(附件 2)及本单位申报项目汇总表(附件 3),汇总表电子版命名方式:“汇总表:单位名称-联系人”(汇总表需同时提交 Excel 版及盖章 PDF 版)。以上材料合并形成一个压缩文件,电子版命名方式:“2024 年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申报材料-单位名称-联系人”。(2)**纸质版:**申报书和申报汇总表(一式一份,双面打印)。

**注意:**本次拟同时采用网上系统申报方式,请各单位于 5 月 9 日下午 16:00 前在“数字京师·珠海-教改与大创项目管理系统”系统上审核提交材料。**逾期系统将关闭无法提交,请各单位及时审核提交。**

### **(三) 教务部**

5 月 31 日前,珠海校区教务部组织专家评审,择优立项。

### **三、项目管理**

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,将按照珠海校区预算管理部门的要求,由珠海校区教务部组织填写详细的预算,送珠海校区预算管理部门审核,审核通过后落实建设经费。校级教学项目建设期为 1 年,项目经费原则上应在 2025 年 6 月 30 前完成支出。

联系人：陈强，邮箱：cqstrong856@bnu.edu.cn；电话：0756-3683687；办公地点：木铎楼 A101。

系统管理员：钟覃，邮箱：jerryzhong@bnu.edu.cn；电话：0756-3683121；办公地点：木铎楼 A101。

- 附件：
1. 2024 年数字化赋能教育专项研究课题指南
  2. 2024 年校级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申报书
  3. 2024 年校级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申报汇总表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

2024 年 4 月 19 日